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事项涉及资产评估报告获深圳市 国资委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79.02%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赛格地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地产”）收到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深圳市国资委”）出具的《深圳市国资委关于西安赛格康鸿置业有限公司55%股权转让事宜的复函》（深国资委函[2020]364号）、《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备案编号：深国资委评备[2020]009号）。赛格地产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其所持有的西安赛格康鸿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康鸿”）55%股权的事项（以下简称“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已获得深圳市国资委批准；《深圳市赛格地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转让所涉及的西安赛格康鸿置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鹏信资评报字[2020]第S115号）已获得深圳市国资委备案。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由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拟转让的西安康鸿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上述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西安赛格康鸿置业有限公司55%股权暨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深圳市赛格地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转让所涉及的西安赛格康鸿置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相关程序，全力做好后续相关工作，并根据后续进展情况，按照上市公司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4日